

附 录

一、《四川省志·民俗志》资料提供单位（定点单位）名录^①

成都市

大邑县地方志办公室 彭州市地方志办公室

重庆市

江津市地方志办公室 潼南县地方志办公室 綦江县地方志办公室
市中区地方志办公室 沙坪坝区地方志办公室 巴县地方志办公室 大足县地方志办公室

德阳市

市中区地方志办公室 绵竹县地方志办公室 中江县地方志办公室
广汉市地方志办公室 什邡市地方志办公室

自贡市

自流井区地方志办公室 荣县地方志办公室

泸州市

古蔺县地方志办公室 纳溪县地方志办公室

遂宁市

蓬溪县地方志办公室

内江市

简阳市地方志办公室

乐山市

洪雅县地方志办公室 犍为县地方志办公室 峨边县地方志办公室

南充市

营山县地方志办公室 西充县地方志办公室 顺庆区地方志办公室

广安地区

岳池县地方志办公室

宜宾地区

南溪县地方志办公室 屏山县地方志办公室

达川地区

渠县地方志办公室 达县地方志办公室

巴中地区

巴中市地方志办公室

^① 按 1995 年底四川省政区排列。

- 雅安地区**
汉源县地方志办公室 芦山县地
方志办公室
- 涪陵地区**
涪陵市地方志办公室
- 广元市**
- 剑阁县地方志办公室
- 凉山彝族自治州**
德昌县地方志办公室
-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
汶川县地方志办公室

二、《四川省志·民俗志》图片提供单位及来源

四川省大邑县川西民俗博物馆

章祥铭：《泸州戏曲志》，四川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

李杰：《川西民俗》，四川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

顾朴光：《中国民间面具》，湖南美术出版社，1998年版

四川省勘察设计学会：《四川民居》，四川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

刘丹桂：《四川皮影》，四川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兰佩瑾：《长江三峡》，外交出版社，1997年版

王庆瑜：《重庆》，中国旅游出版社，1999年版

图片摄影、选编：黄友良

编 后 记

《四川省志·民俗志》的编写工作从1989年开始规划，历时十载，数度周折，历经困苦，终克付梓。编写工作大体可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1989~1992年底） 1989年3月，省地方志编委会开始筹设工作班子，1990年5月，组建了《四川省志·民俗志》编辑组，成员有秦宜雅、夏以溶、张建世、陈卫东、谢建章5人，由夏以溶执笔起草了《〈四川省志·民俗志〉资料搜集纲目》。1990年12月，省地方志编委会在都江堰市召开了第一次民俗志编纂工作研讨会，全省21个地（市、州）、县（市、区）的40余名代表与会，集中研讨《纲目》。会后，《广汉县志》总编江国孝提议参照《纲目》，重修新编《广汉县志》的《民俗·宗教》篇。这一想法得到德阳市志办和广汉市有关领导的大力支持。《四川省志·民俗志》编辑组积极支持并参与了这一工作，并与德阳市、广汉市共同成立了《广汉民俗》编委会，以此作为开展《四川省志·民俗志》的试点工作。1992年底，《广汉民俗》定稿付印。此期，省地方志编委会先后召开数次会议，对《四川省志·民俗志》的编写体例、方法、工作等进行过研讨、部署，但因种种原因，未能落实。加之编辑组人员变动，编写工作暂停。

第二阶段（1994~1995年初） 1993年底，省志总编室重新提出《四川省志·民俗志》的组织方案，决定组建《四川省志·民俗志》编委会，以加强资料搜集工作的组织领导。新的组织方案由黄友良起草，于1994年1月在省志编委会委务会通过，决定组建由各市、地、州志办参加的编委会，下设编辑室（依托省志总编室，主要人员有黄友良、陶利辉），负责业务指导工作。3月，省民俗志编委会在郫县召开第一次编委会，全省共20个市、地、州志办负责同志与会。会议决定在全省确定搜集资料的地区，定点定人，定目标，定质

量，定完成时限，验收合格后由省地方志编委会统一付酬。5月，省地方志编委会在郫县召开民俗志编纂业务培训班，培训各定点单位的工作人员，并与各定点单位签定目标责任书。先后两批共定点57个县、市、区。会后，民俗志编辑室先后下发搜集资料的提纲、样条、专用卡片、卷宗等材料，编发工作简报，指导各定点单位工作。同时，在各定点单位报送的样条中选编了若干条目，先后两次以专栏方式在《巴蜀史志》刊发，并先后到大邑、乐山市中区等工作点进行业务指导。以上措施，目标明确，措施得力，方法得当，切实解决了组织工作和业务工作的困难，极大的推进了民俗志的资料搜集工作。1995年底民俗志的资料搜集工作基本结束，定点单位中按时完成的占68.42%，共计搜集资料337万字，绝大多数符合基本标准。因此时省志总编室的业务工作量、任务急，无法抽出力量开展编写工作，故民俗志工作再次暂停。

第三阶段（1998~1999年底） 1998年11月，省志总编室提出《四川省志·民俗志》编纂实施方案，决定开始编纂工作，同时对编写工作班子进行大幅调整（时原编写班子的主编秦宜雅已去世，原副主编马国栋因工作繁重，自请辞去职务）。1998年11月18日，省地方志编委会批准的新的工作班子为：主编黄友良，副主编罗开玉（时为成都市博物馆副馆长）、陶利辉、马文中（冕宁县志办主任）。1999年又增加张一舟（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教授）为副主编。按编纂方案（由黄友良起草）进行分工：黄友良负责概述、第五篇、第六篇、第七篇及编辑说明、编后记的编写；全志统稿；罗开玉负责第一、二、三篇编写；陶利辉负责第四篇编写；马文中负责第八篇编写；张一舟负责第九篇编写。此后，编写工作进展顺利，至1999年底，全志基本完稿。

《四川省志·民俗志》稿是在全省各有关市、地、州、县志办的大力配合下才最终得以完成的。全体编纂人员为此日以继夜，勤奋工作，其工作热忱，令人感佩。由于民俗志编写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资料基础不足，尤以田野采风资料较少，加之我们水平有限，不足之处，祈各界方家不吝教正，以待来日修订续补。

编者

2000年4月

